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在境外发行股份(H 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以下 简称"本次发行"),为进一步完善 H 股发行上市后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 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 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需增补1名通常居于香港的独立董事。经公司董事 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并于 2025 年 9 月 29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审议通 过《关于增选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邓维祐先生(简历详见 附件)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且公司本次发行 的 H 股股票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之 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邓维祐先生的任职资格进行了审查,其任职资格符 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中华人民 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未受到中国证券 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 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况。邓维祐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 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同 意提名邓维祐先生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董事会履行审议、决策程序。

本次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 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0月1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邓维祐, 男, 1975年1月出生,中国香港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具有香港执业注册会计师资格、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及香港会计师公会执业会计师。现任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中国金典集团有限公司(8281.HK)及首都金融控股有限公司(8239.HK)独立非执行董事、同人融资集团有限公司营运总监及同人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第9类牌照)的董事及负责人员。